

广东省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

揭市发改函〔2021〕458号

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请做好申报 2021年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(第二批)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发展和改革局、市直有关单位:

现将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请做好申报2021年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(第二批)的通知》(粤发改重点函〔2021〕879号)转发给你们,并提出有关要求如下,请一并贯彻执行。

一、请各地各部门严格按照本次申报范围及申报要求,认真组织做好项目申报工作。申报范围重点围绕政府主导建设的公益性、准公益性基础设施和民生保障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活动开展申报。

二、请项目单位严格按照申报要求编制资金申请报告,科学合理提出项目需求,确保资金当年安排当年使用;申报单位要加强与市发改局各有关科室的沟通衔接,严格审核把关,会同财政部门核查项目已获得或正在申请的其它财政资

金情况，在申报材料中详细说明，并对审核结果和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合理性负责。

三、请各地各部门于2021年5月25日前将申请报告及附表一式三份（盖章）报送市发改局重点项目科并发送电子文档到邮箱 jy06638210018@163.com。材料不齐备或逾期报送的，原则上不予受理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请做好申报2021年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的通知》（粤发改重点函〔2021〕879号）

（附件请到邮箱 GG8210018@163.com 下载，密码：8210018GG）



市发改局各有关业务科室联系咨询方式:

新型基础设施: 方雪雯 8768543;

机场、公路、港航工程: 谢永明 8768958;

铁路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: 林鹏腾 8262978;

新能源、电力工程: 谢壮东 8768515;

石油、天然气工程: 林锐明 8502166;

水利工程、农林牧渔: 许韩民 8538050;

城市道路、保障性安居工程: 林浩鹏 8768156;

国家、省级重大区域发展平台: 林德波 8768162;

环保工程: 刘瑶鹏 8768387;

产业工程、重要商品物资储备: 黄劲瀚 8211313;

教育、医疗卫生、文化旅游体育项目: 刘伟华 8768158。

(联系人及电话: 张佳海 15989659759、魏榕耀 13828152136;

邮箱 jy06638210018@163.com; 传真: 8210018)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